公司代码: 603786 公司简称: 科博达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博达	60378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裴振东	徐萍萍		
电话	(86-21) 60978935	(86-21)60978935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b>外公地址</b>	2388号1-2幢	2388号1-2幢		
电子信箱	keboda@keboda.com	keboda@keboda.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5,475,347,319.91	5,295,053,048.35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70,464,498.50	4,157,530,913.04	2.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960,987,054.37	1,484,544,713.02	3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275,538,787.68	199,279,964.12	3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654,550.63	181,636,282.14	4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	314,410,687.32	-25,041,057.4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9	4.79	增加1.6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38	0.4931	38.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90	0.4960	36.90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7,2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記或冻结 份数量
科博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59.27	239,449,043	0	无	0

	有法人					
柯桂华	境内自然 人	6.35	25,655,234	0	无	0
上海富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其他	4.80	19,373,713	0	无	0
柯炳华	境内自然 人	3.18	12,827,633	0	无	0
柯磊	境内自然 人	3.18	12,827,633	0	无	0
上海瀛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其他	2.79	11,275,463	0	无	0
上海鼎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其他	2.46	9,934,52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 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5,088,00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 证全球合衡三年持有期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3,440,984	0	无	0
上海汉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上海张江汉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1	3,263,455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1、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柯桂华先生及柯炳华先生,柯磊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柯桂华与柯炳华为兄弟关系,柯桂华、柯炳华与柯磊为叔侄关系;柯桂华持有科博达控股 40%的股权,并担任上海富婕的普通合伙人;柯炳华持有科博达控股 25%的股权,并担任上海瀛日的普通合伙人;柯磊持有科博达控股 25%的股权,并担任上海鼎韬的普通合伙人;上海张江汉世纪的普通合伙人为科博达控股,且华科文化传媒、柯磊为上海张江汉世纪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排 说明	不适用				. , , , , <u>-</u>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